第50卷 第4期　　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Vol.50, No.4
2013年7月　　Journal of Peking University(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s)　　Jul. 2013

柏拉图哲学中的“混合”问题

先　刚

(北京大学 哲学系，北京　100871)

摘　要：柏拉图的本原学说以“一”和“不定的二”为最终本原，通过它们的混合而依次推演出数、理念乃至宇宙万物。本文从柏拉图的未成文学说和柏拉图的对话录(主要是《巴门尼德斯》、《斐勒布》、《政治家》和《蒂迈欧》)出发，分析并讨论了柏拉图关于“混合”问题的论述，揭示出了这个概念在整个柏拉图哲学尤其是他的宇宙论中的重要地位。

关键词：本原学说；未成文学说；混合；数论；宇宙论

中图分类号：B502.23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919(2013)04-0059-09

自从20世纪50年代“图宾根学派”把柏拉图的“未成文学说”(agrapha dogmata)确立为柏拉图哲学的内核和基石以来，经过数十年的争论和反复检讨，学界基本达成了这样一个共识，即柏拉图哲学作为一种“本原学说”，把“一”(Hen)和“不定的二”(aoristos duas)看做万物的两个最终本原，同时认为整个存在遵循着“具体事物－理念－数－二本原”这样一个基本结构。①这些思想虽然主要保存在亚里士多德等后人对于柏拉图的“未成文学说”的记述之中，但在柏拉图的对话录里面也以不同的程度隐约表现出来。

存在的那个基本结构揭示出了一条逐步上升走向本原的道路：(1)从个别的具体事物回溯到理念；(2)从理念回溯到更高的本原(首先是数，然后是“一”和“不定的二”)。但正如赫拉克利特所说：“上升的道路和下降的道路是同一条道路。”(DK 22B60 = KRS 200)②因此“走向本原的道路”和“从本原出发的道路”也是同一条道路，只不过方向正好相反。亚里士多德早就注意到了这个现象，他告诉我们：“柏拉图正确地提出并研究了这样的问题，即从本原出发的道路或走向本原的道路。”③

所谓“从本原出发的道路”，就是从最终本原出发，推演出各个级别的存在直至万事万物的产生。这本身是一个非常朴素、自从远古以来就为人所熟悉的一种思维模式，并且首先以神话传说－宗教信仰的形式表现出来。在古希腊，无论是“公开显白”的神话(荷马史诗、赫希俄德的《神谱》)，还是“秘密隐晦”的神秘学(奥菲欧教、厄流西斯秘仪)，都是把这当作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而加以叙述。比如赫希俄德从“混沌”出发描述诸神及宇宙的产生，而奥菲欧教则让一个“金蛋”裂开，展示出宇宙天体的秩序。(DK 1B12 = KRS 28)

在柏拉图这里，他已经不可能满足于单纯的神话，也不可能像早先的泰勒士、阿那克西曼德、恩培多克勒等哲学家一样，仅仅以一些单纯的质料(水、阿派朗、四元素等等)来说明这个无比丰富的世界。但不管怎样，他实际上面临的任务和前人一样，即需要用“一”和“不定的二”这两个最

收稿日期：2013-04-08

作者简介：先刚，男，四川泸州人，北京大学外国哲学研究所、北京大学哲学系副教授。

① 先刚：《柏拉图未成文学说的几个基本问题》，《哲学门》2007年第1期；先刚：《柏拉图的二元本原学说》，《哲学门》2007年第1期。

② H. Diels und W. Kranz, *Die Fragmente der Vorsokratiker*, Hildesheim 1952，简作DK。G. S. Kirk/ J. E. Raven/ M. Schofield, *The Presocratic Philosophers*. Cambridge 1983，简作KRS。

③ 亚里士多德：《尼各马克伦理学》I, 1095a－b, TP 10. 按, *Testimonia Platonica*, in Konrad Gaiser, *Platons ungschriebene Lehre*. Stuttgart 1963. p. 441—557，简作TP。

终本原来解释层次分明的万事万物的产生。而根据之前所说的那个“具体事物 – 理念 – 数 – 二元本原”基本结构,可知从本原出发的道路上面的第一个产物必然是“数”。

“数”是怎么产生出来的?早先的毕达哥拉斯学派不可能回答这个问题,因为数本身已经是他们所认定的最终本原。在柏拉图书写下来的各种对话录里,同样也没有谈到过“数的起源”,因而这个问题长期以来不但没有得到人们的重视,甚至可以说压根没有进入某些研究者的视野。只有当我们把目光投向柏拉图的未成文学说,以完整的眼光来看待柏拉图的哲学,才会解决其中的一系列疑难。柏拉图在未成文学说里不仅明确指出了“数”在整个存在结构中的卓越地位(高于理念,仅次于最终本原),提到了“数的起源”,同时也从另一个角度强调了他的二元本原学说,因为仅靠唯一的或单一的本原是不可能产生出数的。我们知道,古希腊人尚未具有“0”这个数的观念,而且他们认为“1”同样也不是数,①因为“一”意味着浑然不可分的整体,单一,此外无他,只有到了另一个层面,亦即与“一”相对立的“多”的层面,才谈得上“数”的出现。然而从“一”到“多”,这是如何发生的呢?

在《斐多》里,柏拉图笔下的苏格拉底曾经为这样一个问题烦恼不已:“我也想不通,怎么把 1 分开,这一分就使它变成了 2;因为这跟前面造成 2 的原因是相反的;因为前面造成 2 是由于把 1 和另外一个 1 挪近或相加,现在造成 2 是由于把 1 和另外一个 1 挪远或者分开。”(97a-b)后来苏格拉底通过“第二次航行”找到了理念,得出一个权宜答案,即这种情况的原因既不是由于“相加”,也不是由于“分开”,而是由于“分有了 2”。(101c)问题在于,“2”又是从何而来呢?对话录没有给出答案。但从柏拉图的未成文学说就可以清楚地看出,“一”和“不定的二”这两个本原本身就为“2”的存在奠定基础。确切地说,正是通过“一”和“不定的二”的共同参与,通过前者对后者作出规定,才首先产生出“2”这个数。

对于这个问题,后人在关于柏拉图未成文学说的报道里有着明确记载。这里试举一二。比如,“柏拉图认为,第一个数的诸本原也是所有的数的诸本原。而第一个数是‘2’。而且他宣称,‘2’的本原就是‘一’和‘大和小’…… ‘大和小’之所以也叫做‘不定的二’,是因为它分有了‘大和小’或‘更大和更小’,有着‘更多和更少’。”②又比如,“‘2’是第一个数。不定的二经过一的规定,成为‘2’这个数。因此他[柏拉图]把一称为‘造 2 的’(duopoion)。”③

这些报道表明,柏拉图认为“一”和“不定的二”(或“大和小”)是数的本原和创造者。为了更确切地了解数究竟是怎样通过两个本原的作用而产生出来的,我们再引用几个重要报道:a)“通过把不相等的东西(即‘大和小’)弄成相等,他们[柏拉图及其学园弟子]得出第一个偶数‘2’。”④ b)“‘较多和较少’经过规定,成为‘双倍’和‘一半’。”⑤ c)“柏拉图把‘二’当作另一个本原,因为它就像一个可塑造的质料,从它那里以一种非常自然的方式产生出数。”⑥

对于以上报道,我们可以这样来理解,即“大和小”是一个混沌不清的、游移不定的、充斥着“不相等”的东西,而要在这里弄出“相等”,只有把它平均分成“相等”的两份,由此得出最初的数,即“2”。同理,如果人们平均分出“相等”的三部分,就会得出“3”,如此等等。从“不相等”到“相等”的过程是一个划分活动,但在这里施加作用的,是“一”,因为划分出来的每个部分本身都是“一个”,而如果没有“一”的介入,“大和小”只是一种完全不确定的模糊状态,根本谈不上任何可以说是“一个”的东西。正因如此,亚历山大说

① 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N, 1088a6。
② 辛普里丘:《亚里士多德〈物理学〉注释》= TP 23B。
③ 亚历山大:《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注释》= TP 22B。
④ 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N4 1091a24。
⑤ 亚历山大:《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注释》,TP 22B。
⑥ 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A 987b33 = TP 22A。

道:“这个划分就是数的起源。”①按照这个方法,不仅“2”,随之的“3”、“4”、“5”等一系列无穷多的数也可以产生出来。盖瑟尔(Konrad Gaiser)认为,另一个本原亦即“不定的二”才是“造 2 的”。也就是说,通过划分产生出来的数总是偶数,即 2 的倍数。至于奇数则不是以“不定的二”为本原,而是以“一”为本原,产生于“1”与偶数相加。②无论如何,这个方法的核心在于两个本原的共同作用,即“一”给予“不定的二”以规定,它虽然在字面上称作“划分”,但实质上乃是两个本原的交织,亦即“混合”。

随着数的产生,数目众多的理念也成为可能。柏拉图在《巴门尼德篇》中说道:“如果‘一’存在,那么必然得出,数也存在……如果数存在,那么也存在着‘多’和无穷数目的存在者。”(143a—144a)尽管如此,在所有的对话录里面,柏拉图都没有指出究竟怎样才能从“一”推演出数,更没有提出数的产生是通过“一”和“不定的二”这两大本原的结合才得以实现的。这些观点仅仅在他学园内部的口头传授中才披露出来。有些学者认为,《巴门尼德斯》本身就可以从“一存在”这个命题出发推导出数,即通过“一”和“存在”之间的“异”而得出“2”和“3”等等。③然而这个观点既缺乏柏拉图文本的支持,也没有得到亚里士多德等人所记载的柏拉图未成文学说的证实。

相比《巴门尼德斯》,《斐勒布》以一种更为明确的方式触及了二元本原的存在以及二者之间的结合,尽管柏拉图在这里主要是从“一”和“多”出发来进行讨论。文中的苏格拉底说道,每个人都必定会遇到一个“就本性而言非常奇特的命题”:“一即多,多即一。”(14c)他还说,“一”和“多”的关系是我们的言谈中的一个不朽的、永远都不会老去的性质,而对此进行的研究是一条“最美好的道路”,一条哲学家所热爱的,但偶尔也会在上面迷失的道路。(16b)在交谈者普罗塔科的请求下,苏格拉底对这条道路作出了一番刻画:“古代那些比我们优越得多、与神邻居的人告诉我们,万物产生自‘一’和‘多’,而且每一个存在者都在自身内把‘确定’(peras)和‘无定’(aperian)维系在一起。鉴于存在者的这种贯穿一切的结构,我们必须在任何事都对任何事物都设定一个理念,去寻找它,而且事实上肯定会找到它。找到理念之后,我们必须看看它们是否包含着‘2’,如果不是,那么是否包含着‘3’或其他的数。对于接下去的这些单元,我们必须做同样的事情,直到除了知道最初的‘一’是一个,‘多’是无定之外,而且清楚地知道,这‘多’究竟‘是多少’。”(16c-d)也就是说,我们不能满足于简单地把“无定”理解为“多”,而是必须给予“无定”以规定,找到“介于无定和一之间的数”。(16c-e)在这篇对话录里,苏格拉底以文字、音律、节奏为例,指出“特定的数目”或“是多少”的重要意义。对于“无限者”或“无定”,必须用数来进行规定;只要人们还没有找到数,那么“无定”就会使得我们不能达到一个确定的认识。(17d-e)在随后的地方,苏格拉底继续指出,如果从“一”出发,不可以直接走到“无定”,而是必须首先寻找某一个数,反之,如果从“无定”出发,也不可以直接走到“一”,还是必须寻找特定的数目。(18a-b)那些打着“辩证法”的旗号玩弄诡辩术的人,就是在“一”和“无定”之间直接地来回穿梭,完全不管其中的作为“居间者”的数,当然更不会认真对待存在的不同阶次。雷亚利(Giovanni Reale)认为这是《斐勒布》蕴涵着的一个核心思想:“诸理念的分化结构与数联系在一起,关于‘理念－数’的学说通过这个联系在一种更清楚的意义上展现出来。对于任何一般的理念的结构,可以这样来规定,即通过分化过程找到那些从属于一般理念的特殊理念,然后把这样得到的分化结构转换为一个数(而这恰恰意味着,那些包含在一般理念中的特殊理念的数目和形式得到规定)。”④

① 亚历山大:《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注释》,TP 22B。

② Konrad Gaiser, *Platons ungeschriebene Lehre*. Stuttgart 1998. p. 117—118.

③ Enrico Berti, *Eine neue Rekonstruktion der ungeschriebenen Lehre Platons*. In Jürgen Wippern (hrsg.), *Das Problem der ungeschriebenen Lehre Platons*. Darmstadt, 1972. p. 240—261.

④ G. Reale, *Zu einer neuen Interpretation Platons*. Paderborn 2000. p. 358.

在讨论了快乐和知识的“混合”(22a)是一种更令人向往的生活之后,《斐勒布》再度回到了“一”和“多”的关系,并且区分出四类存在者:1)无定;2)确定;3)二者的混合;4)混合的原因。在这四类存在者里面,柏拉图谈得最多的还是“无定”。他通过“较热–较冷”、“较强–较弱”、“较干–较湿”、“较快–较慢”、“较大–较小”、尤其是“快乐–痛苦”等例子(24a-b, 25a, 27e, 41d)表明,所有这些情况都包含着一种“较多和较少”(to mallon te kai etton),而“较多和较少”的本质就是“无定”。(24e, 25c)在“无定”的支配下,任何性质都可以漫无尽头地延伸,没有一个终点,因此也谈不上“确定的分量”。(24c)为了得到“确定的分量”,我们必须以所谓的“合乎规范者”(to metrion)取代“较多和较少”的位置。然而什么是“规范”(to metron)呢?柏拉图指出,诸如“同”、“等”、“双倍”以及一切与“数”有关的东西,都是“规范”,而所有这些东西,都可以归之于“确定”这一种类之下。“合乎规范者”和“规范”本身都不等于“确定”,而是通过“确定”的介入才产生出来的。严格地说,通过“确定”与“无定”的混合,那代表着法则和秩序的“确定”才带来了“规范”。在这里,混合的第一个产物是数,它的出现改变了“较多和较少”控制下的无序局面。(25b–26d)通过混合,“确定”给予“无定”以规定,它不仅为我们保障了知识和真理,而且它所造成的“合规范性和匀称”任何时候在我们看来都是美和德行。(64e)

在随后的讨论中,苏格拉底指出有一个“神奇的理性”,它堪称天和地的国王,始终统治着宇宙;它是混合之所以发生的原因,而且就寓居在“确定”、“无定”、“混合的产物”这三类存在者之内!(28c, 30d)咋看起来,在“确定”和“无定”这两个本原之上,柏拉图又设定了一个更高的东西,亦即理性。但如果我们仔细分析相关文本的讨论,就会认识到,理性其实就是“确定”的化身。柏拉图之所以把理性称作混合的“原因”,是因为他要强调“确定”在混合中发挥的主动作用,就像他所说的那样,“原因”和“施加作用者”是同样的意思,二者是同一个东西,只是名称不同而已。(26e)①

在和《斐勒布》大约相近时间写作的《政治家》里,柏拉图同样提到了“无定”或“不定的二”的表现。他不仅重复了《斐勒布》中主要使用的“较多和较少”这一表述,并且提出“过度和不足”(hyperbolen kai elleipsin)、“大和小”等说法。(283c, 283e, 284b)针对这些情况,我们需要一种“规范技艺”(metretike)。②在这些地方,柏拉图强调,“较多和较少”必须是“可规范的”,只有这样,“合乎规范者”才会产生出来。换言之,“无定”不是绝对独立的东西,它必须接受“确定”的规定,二者必须混合。“规范技艺”的工作,一方面是针对那种“处于转变过程中的存在”或“现实存在着的处于转变过程中的东西”,另一方面则是确立“大小比例关系”,亦即“数目、长、宽、高、深度、速度”等等。(284e)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必须克服那种要么超过、要么不及合乎规范者的东西,或者说那种要么大于、要么小于合乎规范者的东西。(283e, 284a)只有当找到“合乎规范者”,一切善和美才会得到保障。(284b)至于哪些东西算是“合乎规范者”,除了前面提到的大小比例关系和几何性质之外,柏拉图进一步指出,是那些“合适的、恰当的、理所应当的东西,简言之,一切在那两个极端之间拥有一席之地的东西。”(284e)

我们再来看看二元本原的“混合”模式在《蒂迈欧》中的表现,以及柏拉图如何按照这个模式推导出万事万物。在这部历史上最为著名的宇宙论著作里,发言者蒂迈欧在阐述宇宙的起源时,从一开始就提出了“始终存在者”和“始终转变者”区分。(27d–28a)我们很容易由这两个东西推

① 在《政治家》里,柏拉图区分了“辅助原因”(synaition)和“原因本身(ten d' auten aitian)。(281d–e)所谓“辅助原因”,就是提供工具和材料,在创造活动中起着次要的作用,而所谓“原因本身”,则是主动参与并发挥主导作用规定性。

② 柏拉图在早期对话录《普罗泰戈拉》里已经提到一种与“纯数学的规范技艺(即几何学)”不同的“规范技艺”,但仅仅是有所保留地说道:“至于这究竟是怎样一种知识和技艺,我们将会在别的地方找到答案。”(357b)

想到“一”和“不定的二”,但它们并不是直接等同于那两个最终本原。因为,可以归之于“始终存在者”名下的,除了“一”之外,还有“数”、“理念”等等,而“始终转变者”名下的东西除了“不定的二”之外,当然也可能包括经验世界里面的具体事物。① 正因如此,蒂迈欧并没有匆忙过渡到那两种东西的“混合”,而是在一般的意义上强调二元结构的根本性,从“始终存在者”和“始终转变者”的对立推演出“完善者”与“不完善者”的对立,指出前者才是创造者所依据的模板。(28a-b)作为创造者的“工匠”和后面所说的“造物主”、“进行创造的父亲”甚至“神”等等是同一个意思。(28c, 29e, 37c)如果人们因此以为柏拉图的本原学说不再以“一”和“不定的二”为本原,而是以“神”为本原,那么柏拉图的“哲学”又要退回到“神学”乃至宗教信仰的地步了,跟犹太人的上帝创世神话也没什么区别了。但我们应当记得,柏拉图在《政治家》里面除了“确定”和“无定”之外,虽然还提出了二者之混合的“原因”亦即“理性”,但实际上“理性”就是“确定”。柏拉图作这样的区分是为了将“确定”具体化为理性,强调这个本原在和另一个本原混合时发挥的主动作用。同样,在《蒂迈欧》里,“造物主”或“神”是哲学家的“理性神”,在本质上就是理性本身,因此神的创造都是按照各种理性法则(数学、几何学、自然科学)来进行的。

神之创造宇宙分为两个方面:一方面创造宇宙形体,另一方面创造宇宙灵魂。他在整个过程中遵循的基本原则是:“把那些处于无秩序运动中的东西从无秩序改造为有秩序的……他用这个方式组装宇宙,即‘把理性置入灵魂,把灵魂置入形体’,以此完成了这个就其本性而言最美丽和最好的作品。”(30a-b)这里出现了“理性 - 灵魂 - 形体 - 无秩序的东西”的四连体结构。关键在于,这是一个“混合”模式:站在本原学说的角度,这是“理性秩序”(代表着“一”)和“无秩序的东西”(代表着“不定的二”)的混合,而从宇宙论的角度来看,重点则在于灵魂和形体的混合。不仅如此,灵魂和形体本身各自也是通过混合而产生的。

首先,就宇宙形体而言,如果没有火,那么没有什么东西是可见的;而如果没有土,则没有什么东西是可触摸的。(31b)所以神得把火和土混合起来,但为了达到这个目的,还需要一个“第三者”亦即发挥中介作用的纽带。“在所有纽带里面,最美丽的是这样一个纽带,即它把自己和有待联系的东西尽可能地融为一体。”(31c)这个纽带就是“比例”。柏拉图以“平方数”(a^2 或 b^2)和“长方数”(ab)为例,表明当“$a^2: ab = ab: b^2$”时,可以推知“$b^2: ab = ab: a^2$”、“$ab: a^2 = b^2: ab$”、“$ab: b^2 = a^2: ab$”也是同样的关系。他进而指出:“假若宇宙形体仅仅是一个没有深度的平面,那么一个中项就足以把它自己和那另外两个东西联系在一起。但宇宙形体应当是立体的,而一个中项绝不可能把立体的物联系在一起,为此总是需要两个中项。所以神把水和气置于火和土中间,使之遵循一种尽可能精确的比例关系,也就是说,火:气 = 气:水,气:水 = 水:土。通过这个方式,他把宇宙形体塑造为一个可见的和可触摸的整体。”(32b)这里之所以需要“两个”中项,同样可以通过两个“立方数”(a^3 和 b^3)之间的比例关系来说明。换言之,两个立方数必须通过两段比例才能联系起来:“$a^3: a^2b = a^2b: a\ b^2 = a\ b^2: b^3$”。②

神把“全部火”、“全部气”、“全部水”、“全部土”这四种元素混合起来,按照比例关系塑造了宇宙形体,使之成为“一个完满的、永恒不变的、不会生病的整体”。尽管如此,只有当宇宙形体具有灵魂而言,它才真正成为“另一个神”。(34b)所以,神把灵魂放到宇宙的正中心,使之贯

① 在《蒂迈欧》的后半部分,柏拉图提出,除了此前区分的“始终存在者”和“始终转变者”之外,还必须区分出“第三种”东西。(48e - 49a)按照这里的解释,“始终存在者”是原型,只能通过理性被把握,而“始终转变者”则是对于前者的模仿,是产生出来的东西。可见,这里是把“始终转变者”当作经验世界里的具体事物来理解的,并不是等同于“不定的二”这一本原。毋宁说接下去叙述的“第三种东西”才是“不定的二”的代言人。后面我们还会讨论这个问题。

② Otto Apelt, *Platons Timaios und Kritias*. Leipzig 1921. p. 151.

穿渗透整个宇宙,并从外边包围着宇宙形体,自己围绕着自己旋转。(34b, 36e, 37a)换言之,真正完满的仍然是一种混合状态,即“宇宙形体”与“宇宙灵魂”的混合。在这里,蒂迈欧特地强调指出,虽然我们现在才谈到灵魂,但这并不意味着灵魂是在宇宙形体之后才被创造出来的。正相反,灵魂早在宇宙形体之先就已经存在着。那么,灵魂是以什么方式创造出来的呢?对此蒂迈欧提出一种更为复杂的混合:“神把‘不可分的、始终与自身保持一致的存在’和‘就形体而言可分的存在’混合起来,制造出居间的第三种存在。对于‘同’和‘异’,神同样分别制造出居于不可分者和就形体而言可分者之间的第三种‘同’和第三种‘异’。随后,神把这三个东西[居间的“存在”、居间的“同”、居间的“异”]混合为唯一的一个理念,在这个过程中,他强行把‘异’之抗拒混合的本性与‘同’的本性糅合在一起,再把它们与‘存在’混合。把三个东西融为一个东西之后,神把这个整体重新分割为尽可能多的部分,每一个部分都是由‘同’、‘异’、‘存在’混合而成。”(35a)可见,灵魂不仅产生自混合,而且是产生自一种“二重的、多层次的”混合:首先是一种“纵向的”混合(不可分的“存在”+可分的“存在”,不可分的“同”+可分的“同”,不可分的“异”+可分的“异”),然后是一种“横向的”混合(“居间的存在”+“居间的同”+“居间的异”)。①柏拉图以此不仅强调了混合在创造中发挥的作用,而且指明了灵魂(作为“理念”)在整个存在阶次里面的居间地位。这同时表明,理念不是最终的本原,而是“不可分”和“可分”或“同”和“异”结合而成的派生物,就像柏拉图在未成文学说里面指出的那样。除此之外,当柏拉图把宇宙灵魂称作“唯一的一个理念”,同时又说神“把这个整体分割为尽可能多的部分,每一个部分都是由‘同’、‘异’、‘存在’混合而成”,这就不仅解释了理念本身,而且解释了诸多个别理念的产生。

随后,柏拉图在说到神分割灵魂(理念)这个整体为诸多部分的时候,特意指出是遵循这样的方式:“首先从整体中分出一部分,然后分割出这个部分的 2 倍。接着分割出第三部分,它比第二部分多一半,也就是说,它是第一部分的 3 倍。第四部分是第二部分的 2 倍[亦即第一部分的 4 倍],第五部分是第三部分的 3 倍[亦即第一部分的 9 倍],第六部分是第一部分的 8 倍,第七部分则是第一部分的 27 倍。”(35b-c)

也就是说,是这样一个模式:

1

2　　3

4　　　　9

8　　　　　　27

这个模式与毕达哥拉斯学派所尊奉的神圣金字塔(Tetraktys)相吻合。在这个由七个数字构成的金字塔里,左右两条边都是遵循所谓的神圣的“四数”:左边是 2 的平方数系列(1－2－4－8),右边是 3 的平方数系列(1－3－9－27)。在每个序列里的每两个数之间,柏拉图进一步按照比例关系(“两倍距离”和“三倍距离”)区分出“两个中间数”,比如 1 和 2 之间的中间数是 4/3 和 3/2(1∶4/3＝3/2∶2),2 和 4 之间的中间数是 8/3 和 3(2∶8/3＝3∶4),4 和 8 之间的中间数是 16/3 和 6(4∶16/3＝6∶8);1 和 3 之间的中间数是 3/2 和 2(1∶3/2＝2∶3),3 和 9 之间的中间数是 9/2 和 6(3∶9/2＝6∶9),9 和 27 之间的中间数是 27/2 和 18(9∶27/2＝18∶27)。两个序列合并在一起,就是这样一个序列:1、4/3、3/2、2、8/3、4、9/2、16/3、6、8、9、27/2、18、27。柏拉图以此表明,一切理念乃至宇宙万物都遵循着数的规定。诚然,这个思想本身是起源于毕达哥拉斯学派。但正如我们指出的,毕达哥拉斯学派没有或没能回答这样一个问题,即“数”本身的起源问题,而柏拉图的本原学说不仅用“一”和“不定的二”的混合解释了“数”的起源,而且把这个混合模式贯彻到了理念和宇宙万物的创造过程中。

盖瑟尔在他的名著《柏拉图的未成文学说》里,引证亚里士多德在《论灵魂》里关于柏拉图灵魂学说的记载,从更开阔的视野阐述了这个基本的数学关系在柏拉图的本体论中的地位:“柏拉

① G. Reale, *Zu einer neuen Interpretation Platons*. Paderborn 2000. p. 508－510.

图在《论哲学》里面的论述中已经断定,生物本身是由‘一’的理念本身和最初的‘长’、‘宽’、‘高’构成的。其他生物同样也是如此……换言之,理性是‘1’,理智是‘2’(因为它以单纯的方式与‘一’相关联),‘面’的数是意见,‘体’的数是感觉。数被称作是理念本身和原因本身,而它们又是起源于本原。诸对象要么通过理性,要么通过理智,要么通过意见,要么通过感觉而被区分开,而他所说的数则是诸对象的理念。”①盖瑟尔指出,亚里士多德在这里所说的“生物本身”就是柏拉图在《蒂迈欧》里面所说的作为“理念本身”或“理念世界”的宇宙灵魂。②至于把数和理念回溯到更为根本的本原,这也是我们已经熟悉的思想。除此之外,亚里士多德还告诉我们,柏拉图在这里使用了一种独特的“四分”模式,把“四数”(1－2－3－4)与空间维度(“点－长－宽－高”或“点－线－面－体”)以及《理想国》里划分的灵魂的认识能力(“理性－理智－意见－感觉”)结合在一起。如果我们把这种模式与《蒂迈欧》里面所谈到的灵魂的创造以及灵魂的居间地位联系起来,就可以得出这样一个本体论的结构:

永恒世界	1	2	3	4
灵魂	理性	理智	意见	感觉
现象世界	点	线	面	体

对于这个结构,另外一些关于柏拉图的未成文学说的记述能帮助我们获得更多了解。比如辛普里丘记载道:“当柏拉图探究存在者的诸本原时,他认为,数就其本性而言先于一切,因为线是以点为界限,而点则是一些在空间里面确定下来的单元;虽然数可以独立于一切而存在,但假若没有线,那么既不存在平面,也不存在立体……”③而亚历山大是这样报道的:“柏拉图和毕达哥拉斯主义者把数当作存在者的本原,他们认为,原初的东西和单纯的东西是本原,面就起源而言先于体——因为更单纯的、并非堆积起来的东西就本性而言是在先的——,同样,线先于面,点先于线。他们把数学家所说的‘符号’称之为‘单元’,它们既然是绝对非组合而成的,对它们而言也就没有什么在先的东西。但‘单元’就是数,因此数是一切存在者里面最原初的东西。因为在柏拉图看来,形式是最原初的东西,理念在和那些因为分有它们而存在的具体事物相关时是在先的东西——他已经尝试以许多方式来证明这一点——,所以他把理念称作数。”④

通过迄今的分析,我们已经大致可以看出柏拉图如何从“一”和“不定的二”这两个本原出发,通过它们的混合而推导出数和理念,然后把数学关系和几何结构应用到随后的一切派生之物上面。造物主创造了天体,创造了“时间”,后者是“永恒”的一个肖像,是一个“在数字中前进”或者说运行在“数的关系”当中的东西。(37d, 38a)在这之后,造物主还要创造出四种生物:1)诸神;2)有翅膀,在天上飞的;3)水生的;4)用脚在地上走路的。(39e－40a)但柏拉图强调,造物主直接负责的仅仅是诸神的创造工作,而另外三种生物的创造则是诸神的任务。造物主创造诸神之后,把他们召集起来进行训话:“你们神啊,作为我的作品和儿女,是不会毁亡的,至少在我不希望如此的情况下是如此。……现在,还有三种有死的生物尚未创造出来,而在这种情况下宇宙将会是不完满的。但是,假若是我把它们创造出来,那么它们就跟你们一样是神了。所以这个任务交给你们。你们要通过模仿那种已经得到证明的造物主力量——你们就是通过这种力量被创造出来的——,去把剩下的三种生物创造出来。”(41a-c)

柏拉图之所以要把创造另外三种不完满生物的任务交给诸神,是要刻意强调整个宇宙派生过程中的逐级层次,拉开各个层次的存在者的完满性之间的差距。相比造物主创造出来的东西,诸神创造出来的存在者在“纯度”上低二到三个档次。(41d)另三种有死的生物亦即更低的事物必须存在,否则宇宙是不完满的,但如果那些存在者

① 亚里士多德:《论灵魂》I 2, 404b16－27＝TP 25A。

② Konrad Gaiser, *Platons ungeschriebene Lehre*. Stuttgart 1998. p. 44—45.

③ 辛普里丘:《亚里士多德〈物理学〉注释》＝TP 23B。

④ 亚历山大:《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注释》＝TP 22B。

全都是神,那么宇宙同样是不完满的。在柏拉图哲学的金字塔结构里,高低贵贱都必须存在,这才是和谐的表现。另一方面,诸神进行的创造和造物主本身所作的创造之间并没有断裂,他们只需要"模仿"造物主的方式和力量,即依据理性的法则进行创造,因为诸神已经被置于"万物之主的合乎理性的轨道之上"。(40a)诸神既然置身于理性的轨道之上,他们所创造出的也是合乎理性的东西。因此,通过造物主的直接创造和诸神的模仿创造,整个宇宙成其为一个合乎理性的整体。

虽然理性在整个创造过程中占据主导地位,但所谓独木难支,另一个本原所起的作用同样是至关重要的。《蒂迈欧》的后半部分花了很多篇幅,以便说明:"这个世界秩序的转变过程是作为'必然性'和'理性'的混合而产生出来的。"(47e)这里的"必然性"并不是指客观规律或理性法则,而是恰恰相反,指一种给定的、不得不接受的、无秩序的东西。它是"事物的另外一个本原"。(48b)我们之前说到造物主把火、气、水、土混合起来,仿佛这四个现成的东西已经是最基本的"本原"或"元素"。但实际上并非如此。它们也是一些派生出来的东西,是某个更根本的东西的不同状态而已。这个东西可以一会儿显现为这样,也可以一会儿显现为那样。(50c)

针对这个东西,蒂迈欧提出,之前的二分法("始终存在者"-"始终转变者")是不充分的,现在,我们还必须区分出"第三种"东西。"之前我们并没有区分第三种东西,因为我们当时认为,指出这两种已经足够……但现在看起来我们必须通过言谈揭示出一种困难而隐晦的形式。"(48e-49a)

按照现在的三分法,可以区分出这样三种东西:

1)转变者,可以比之为儿女;

2)那种容纳转变者的东西,可以比之为母亲;

3)转变者所模仿的原型,可以比之为父亲。(50c-d)

按照另一种三分法,则可以区分为:

1)形式,它始终保持一致,不是产生出来的,是不可见的,不可感觉的,只有通过理性予以把握;

2)那种与形式同名或相似的东西,即形式的摹本,是可感觉的,产生出来的;

3)第三种东西:空间(xora),它始终存在着,不会消逝;它为一切产生出来的东西提供一个场所,但它本身却不是通过某种感觉把握到的,而是难以捉摸的。(52a-b)①

如果我们已经熟悉之前的讨论,就可以清楚地看出,这两种三分法所区分出来的东西就是分别指代着两个本原及其混合的产物。确切地说,"形式"指代着"一","空间"指代着"不定的二",亦即"质料",而"摹本"则是指那些通过形式与质料的结合而产生出来的具体事物。至于"父亲-母亲-儿女"的说法,更是以一种直观的方式点明了此中关系。根据雷亚利的梳理,"不定的二"在《蒂迈欧》的这部分内容里至少有26种表现方式,其中最著名的说法有"压制材料"、"奶妈"、"空间"、"搅拌机"等等。②在这个过程中,诸如火、气、水、土这四大元素的来源问题也得到了解决,也就是说,当"转变者的奶妈"发生稀释或者凝聚,就会以火、气、水、土的样子显现出来。(53a)这个"奶妈"才是最根本的质料元素,才是真正的本原。另一方面,这个本原服从着另一个本原的规定。比如,"奶妈"要显现为火、气、水、土的样子,也不能脱离"比例关系和规范",亦即不能脱离"形式和数"。(53a-b)蒂迈欧提醒大家,他的整个谈话之所以能够以一种"非常规的表述方式"亦即穿插着比喻和故事的方式来进行,同时不至于遭到对方的误解,是基于这样一个基本前提,即在座诸位都已经掌握了"数学知识"。(53c)一切都是基于理性和必然性的共同

---

① 《蒂迈欧》随后的另一种区分,即"存在者-空间-转变者"(52d)的区分,也是同样的意思,相当于在"始终存在者"和"始终转变者"之间插入作为质料的"空间"。同理,这里的"存在者"或"始终存在者"显然就是指"形式"。

② Giovanni Reale, *Zu einer neuen Interpretation Platons*. Paderborn, 2000. p. 460-462.

作用,都必须回溯到两个本原的混合,这是蒂迈欧所反复强调的关键点。

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当蒂迈欧讨论完“建筑材料”之后,再一次回到出发点,回到同样的位置,为整个谈话做出一个“结语”时,这个结语也可以看作是本文所述内容的一个总结:“神把那个原本处于无秩序状态的东西带入到合适的比例关系当中。”(69b)这就是从本原出发的道路:两个本原的混合创造出从数到理念再到万事万物的和谐宇宙,就像“宇宙”(Kosmos)这个概念本身的意义所表明的那样。

The Problem of “Mix” in Plato’s Philosophy

Xian Gang

(*Department of Philosophy and Religious Studies*, *Peking University*, *Beijing*　100871, *China*)

Abstract: Plato’s doctrine of principles sets “the One” and “the Uncertain Two” as the ultimate principles and deduces the numbers, the Ideas and even the whole universe successively from their mixing. This article, based on Plato’s unwritten doctrine and his written dialogues (primarily *the Parmenides*, *the Philebos*, *the Politikos* and *the Timaeus*), analyzes and discusses Plato's expositions of the problem of “Mix”, revealing the important position of this concept in the entire Platonic philosophy, especially in his cosmology.

Key words: doctrine of principles, unwritten doctrine, mix, doctrine of numbers, cosmology

(责任编辑　刘曙光)